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上坝寨池和水沟修缮及后路面破损修复工程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高美村上坝组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高美村上坝片 联系电话：13126497562 联系人：刘启东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地址：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高美村上坝。 2. 项目内容：项目新建道路寨池路，道路长度约 71.4m。现有道路大部分为破损混凝土埕面，为满足居民日常生活及出行要求。本工程将现状混凝土道路进行拆除，新建混凝土路面。本项目还涉及：池塘排水清淤处理、拆除现状片石挡土墙并新建钢筋混凝土挡土墙池塘新增仿石花岗岩护栏等。 3. 项目投资额：约建安费用约 80 万元（具



		体以实际工程量核算为准)。 4. 服务类型：工程造价咨询 5. 服务要求：合同签订 10 个工作日完成结算审核。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依据广东省物价局粤价[2011]742 号文《广东省建筑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相关收费标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 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

		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 2.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全部费用¥3000 元(人民币:叁仟元整)。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高美村上坝里集体经济组织

2026 年 9 月 17 日

